

# 秦辉

合伙人 资本市场业务中心副总监

**办公机构** 上海
**联系电话** 13918357516
**工作邮箱** qinhui@deheheng.com
**工作语言** 中文，英文

**业务领域** 资本市场业务中心

## 执业经历

秦辉律师，复旦大学民商法硕士，从事证券稽查工作13年，曾任稽查处副处级干部、公职律师，现为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权益合伙人。曾先后查处内幕交易、老鼠仓、操纵市场、信息披露违法、非法从事证券、期货业务、非法集资等重大疑难案件近百起，多起案件为全国首例，对处理证券合规业务具有独到的实操经验。

## 代表案例

1、某内幕交易案（全程参与该案件的听证、复议和一审程序，为全国首起一审法院撤销行政处罚决定和行政复议决定的案件）；

2、某当事人同时涉嫌操纵证券市场、非法从事证券咨询业务和泄露内幕信息案，多角度协助当事人参与听证，监管部门未对其涉嫌泄露内幕信息一案进行处罚；

3、指导某上市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向证券交易所提交陈述和申辩意见，从公开谴责降为通报批评；

4、某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案，涉及商誉减值计提错误、财务造假案，在调查阶段协助公司撰写陈述申辩材料；在听证阶段指导当事人（原董事长、独立董事）参加听证。

5、某上市公司接受监管部门涉及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等方面的现场检查，为其梳理有关规章制度，提供咨询意见；

6、某期货穿仓案，代理当事人申请再审；就某期权案件促成当事人与对方调解;

7、某证券公司与两家头部券商之间债券质押式协议回购交易仲裁案（两起仲裁案件标的分别为3000、4000余万元，代理被申请人获胜）；

8、代理当事人举报某操纵证券市场案，监管部门已将涉嫌违法线索移交司法部门；

9、代理投资者与某新三板公司及其股东之间的股权回购纠纷案，从信息披露等角度论证新三板公司及其股东应当履行回购义务；同时代理投资者成功举报，监管部门已对该公司采取监管措施；促成双方调解；

10、代理某公司与某新三板公司因操纵证券市场所引起的民事索赔案，调解结案。

## 荣誉

某证券监管部门集体一等功、二等功、三等功和嘉奖，上海市公务员个人三等功；

上海市证券、基金、期货业纠纷联合人民调解委员会优秀调解员；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2021年度最佳诉讼仲裁案件；

《由康美药业、獐子岛、新力金融案悬殊的民事赔偿金额探讨各方作用之发挥》、《证券犯罪辩护的特种标准研究》获2022年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年会论文二等奖、三等奖；

《基金“老鼠仓”的认定标准》获德和衡第五届法律实务学术年会二等奖；

《从“看门人”和非信息披露义务人定位等多重因子谈中介机构比例连带责任法律适用的更趋精准化》获深圳市法学会2023年度论文优秀奖。

## 社会职务

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公益律师、天津仲裁委仲裁员、中国证券业协会调解员、上海资本市场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广东中证投资者服务与纠纷调解中心调解员、上海市浦东新区社区矫正讲师库讲师。

## 著作及讲座

累计在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年会、深圳市法学会年会、德和衡研究院、微信公众号发表证券、期货方面的专业文章50余篇，并在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年会及多家上市公司、基金公司、律所开展相关分享或培训50余次。

更多证券、期货市场的原创文章，请关注《海角法税》微信公众号